

# 许昌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

许卫办〔2018〕120号

签发人：印庆跃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45号建议的答复

尊敬的陈旭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推行无痛分娩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卫生计生事业的关心与支持，您的建议非常真诚、实用，关乎民生、尊重女性，特别是推行无痛分娩符合国家及省的有关政策，一语中的，切中要害。目前，我市也在积极推行无痛分娩，如许昌市妇幼保健院自然分娩中使用无痛分娩的比例达到了80%。同时，全市积极开展省、市预防出生缺陷



免费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、适龄妇女免费“两癌”筛查等民生实事，切实保障妇女身心健康。2018年11月15日，国家卫健委发布《关于开展分娩镇痛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卫办医函〔2018〕1009号），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分娩镇痛试点工作，就如何进一步规范分娩镇痛相关诊疗行为，提升产妇分娩镇痛水平，提高围产期医疗服务质量，下一步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**一是积极申报试点，发挥带动和示范作用。**我们将进一步指导各助产机构按照试点方案及试点医院标准，积极进行分娩镇痛试点医院申报工作，并按照规定进一步规范分娩镇痛技术操作，不断完善优化分娩镇痛管理和服务流程，在保障母婴安全的前提下，普及分娩镇痛技术。

**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群众知晓率。**持续提升各助产机构的宣传力度，在分娩前充分告知产妇相关知识，帮助产妇树立自信，正确看待自然分娩，了解自然分娩过程。同时，向广大产妇普及分娩镇痛的知识，做到充分告知、宣传到位，尊重产妇意愿，自主选择分娩镇痛方式。

**三是强化业务培训，提升服务能力。**指导各助产机构加强分娩镇痛适宜技术培训，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和技术管理规范要求，建立相关管理制度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优化服务流程，提高分娩镇痛医疗质量和安全。

**四是注重部门配合，强化协调与沟通。**针对无痛分娩的价格问题，我委将积极协调发改、人社等部门，根据国家、省、市相



关文件要求，为试点工作提供收费、医保报销等政策支持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卫生计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卫生计生委 6066307

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，代表所在选区人大、政府。

许昌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2月7日印发